

论民国时期武汉大学研究生教育的特点

涂 上 飙

[摘 要] 民国时期武汉大学研究生教育明显地表现出三个方面的特征:一是研究生教育的明显成熟性,其表现是研究生招生的规范化、培养的系统化和学位授予的制度化;二是研究生教育的鲜明时代性,适应国家对应用型人才的需要,当时主要在经济类和工科类专业领域招收研究生;三是研究生教育受国外教育影响,主要表现在对教育模式和教育思想的影响上。

[关键词] 民国;研究生;教育;特点

[中图分类号] G643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672-7320(2008)04-0597-05

1935 年武汉大学正式开始招收研究生。从 1935 年开始到解放前夕,武汉大学共招收 9 届研究生,计 76 名。其中 30 年代招生 3 届共 9 人,40 年代招生 6 届共 67 人,这一发展规模在当时全国都是处于前列地位的^[1](第 55 页)。对这一时期研究生教育的特点进行分析,既有助于客观评价民国时期武汉大学研究生教育发展的地位,也可以为现在的研究生教育提供借鉴。纵观民国时期武汉大学研究生教育的发展历程,明显地表现出三个方面的特征。

一、研究生教育的明显成熟性

民国时期的研究生教育,在民国初年是一个起步,20 世纪 20 年代是一个探索发展阶段,30 年代以后才进入良性和规范化的发展轨道。始于 30 年代的武汉大学研究生教育,一开始就步入了良性和规范化的发展轨道。其研究生教育表现出明显的成熟性,可以从研究生的招生、培养和授学位三个环节中得到体现。

从招生上看,研究生报考的资格要求、考试方式以及考试内容等都有明确的规定。1934 年经教育部批准,学校基础较好、实力较强的法科、工科研究所成立并开始招收研究生。法科和工科研究所对招考研究生规定:凡本校相关专业的大学毕业生以及国立、省立和经过立案的私立大学的独立学院的毕业生,均可报考相关研究所的研究生;研究生入学考试分笔试和口试两种。笔试科目有:专业基本知识、国文、外国语(法科所一外为英语,二外为德、法、日语;工科所只考英文)^[1](第 15-16 页)。

上述规则至少表示出了三个方面的含义:报考者必须是大学毕业生;必须经过严格的入学考试;考试形式完备及考试科目齐全。民国时期,中国的研究生教育有一个不断发展的过程。从资格上看,清末时期,一般可通过申请成为通儒院的学生,而整个民国时期,大学毕业和同等学力者均可报考研究生;从入学方式上看,当时有不少人是未经入学考试而读书者;从考试内容上看,相当一段时间外语是未列入考试范围的。相比之下,武汉大学的研究生招生就很完备和规范,一开始就站到了一个高的起点上。

从培养上看,研究生的培养也有一套严格的规定。当时的法科和工科研究所都制定有研究生研究工作规则。规则要求:

研究生的研究工作应在教授的指导下进行;应依规定学习本专业的课程并参加专题讨论;应在指导

教授的指导下搜集材料、选择书籍期刊;应依规定阅读若干与专业相关的书籍;应将其研究成果写成论文;研究生每两个月或三个月提出研究报告一次,陈述研究工作进展和读书心得;研究生应考试成绩及格后,才能开始撰写论文。确定论文题目应经指导教师同意、部主任许可;研究生的论文完成后,由所主任提交给所务会议组织审查委员会,对论文进行审查。论文经审查合格后,还得对论文的内容进行口试。审查报告及口试均合格,论文审查才算通过;研究生考试成绩合格,包括初期考试成绩合格加论文通过;研究生在两年研究期内不能通过初期考试和论文,可以延期一年等^[1](第17页)。

上述规则,可以说是当时培养研究生的具体实施细则,涵盖了研究生培养和学位的全过程。在两年的学习过程中,第一学年主要是学习专业必修课、非专业课和需要补习的本科生的课程;其次是查阅资料、做读书笔记,每二个月或三个月有一次读书心得汇报;最后在完成课程学习以及在查阅资料的基础上,确定论文题目。第二学年主要是论文的写作和对论文的审查。研究生论文完成后,要经过审查委员会的审查,审查合格再进行口试,口试和论文审查均合格,论文才算通过。

民国时期的研究生培养模式大体有两种:一种是研究生自学和进行研究工作,不学习任何课程;一种是除了自学和进行研究工作外,还要学习研究生的课程。前一种模式在民国研究生教育的初期多一些,基本是一种学徒式的培养方法,学生在导师的指导下从事独立的研究活动,具有个性化和非正规性。后一种模式是将研究生的培养按一定的程序进行,即要系统地学习一些课程并进行考试,在导师的指导下自学和进行研究,遵章对研究生进行管理,具有专门化、系统化和制度化的特点。显然,后一种模式优越于前一种模式,故武汉大学实行了后一种模式。

从学位授予上看,武汉大学也表示出明显的规范性。学位是授予个人的一种终身称号,表明称号获得者曾受教育的水平或已达到的学力水平。武汉大学的研究生要想获得学位,须得经过一套严格的程序,即要完成硕士论文的撰写工作、校外专家评审、进行学位考试、教育部核批等。

研究生经过一年半的学习,到第二年下学期要准备硕士学位的考试。在进行硕士学位考试之前,得完成硕士论文的撰写工作。硕士论文的撰写除外国语文学科必须用外国文字撰写外,其它须用本国文字撰写,文言文、白话文均可;论文不得与他人合著;论文参考已有的研究成果须在备注中详加说明;论文撰写完毕,须把硕士学位论文送给校内外专家审阅。

根据民国24年颁布的《学位授予法》及《硕士学位考试细则》,研究生在进行学位考试之前须成立考试委员会,并报教育部核批。1943年是武汉大学研究生硕士学位考试的一个高峰年,学校依法成立了考试委员会。考试委员会的成员均是当时的学界名流,如校内的刘永济、刘秉麟、桂质廷、邬保良、俞勿、涂允成,校外的钱穆(齐鲁大学教授)、周同庆(中央大学物理系主任)、顾毓琇(教育部次长)等。

校外专家参加研究生的硕士学位考试评审,得提前一个月通知专家,并寄聘函。考试委员会成立以后,研究生在举行硕士学位考试前,其考试委员及研究生的学籍、成绩等得经教育部审核,审核通过方可进行硕士学位考试。硕士学位考试包括论文考试和学科考试,论文考试成绩占60%、学科考试成绩占40%,总评合格,硕士学位考试才算通过。

研究生硕士学位考试完毕后,根据《学位授予法》,硕士学位候选人的相关材料须送教育部审核,其内容有:研究生资格、硕士学位考试委员会报告书、研究期满成绩表、考试试卷、论文提要、论文等。教育部审核通过后,方可授予学位。

民国时期学位制度的建立,经过了官职时期、学位立法空白时期和学位立法时期三个阶段。官职时期出现于清朝,它用奖励出身、授予官职的办法来代替学位授予,实际上是科举制度的延伸。民国建立以后,逐步取消了清末官职奖励的办法,提出研究生教育要与现代学位制度相衔接,并开展了一些探索,但这时并没有真正的学位立法,故称学位立法空白时期。南京国民政府建立以后,推进教育的法制化,学位立法也就提上了议事日程。1935年4月22日,国民政府公布了《学位授予法》,从此进入学位立法时期。武汉大学的研究生教育正好开始于这一时期,在学位的授予上一开始就是依法行事,严格要求。

从研究生教育的三个阶段来看,武汉大学的研究生教育规范而又系统,是一种典型的成熟阶段的研

究生教育。

二、研究生教育的鲜明时代性

20世纪30—40年代,正是国民政府对国家进行治理和发展经济的时期,也是国家阶级矛盾和民族矛盾都很尖锐的时期,产生和发展于此时的武汉大学研究生教育不可避免地会打上时代的烙印。

从研究生的培养机构产生来看,就是因时代的需要而设立的。30年代正是国民政府采取措施复苏国民经济的年代,因而需要大量的应用型人才。所以,武汉大学30年代主要在经济类和工科类专业领域招收研究生。当时研究生的培养单位有法科研究所(下设经济学部)和工科研究所(下设土木工程学部)。40年代,中日民族矛盾成为中华民族的主要矛盾,为开展爱国主义教育,学校又设立了文史研究所,当时申请成立的理由是:

在抗战的局势下,团结国人抗战,有必要激发国人的爱国热情。激发国人爱国热情,在于倡导发扬我国固有的文化精神。我国固有文化精神的弘扬在于文史。因此,研究文史可以使国人知道我国文化的本源所在,知道我国文化的具体表现以及深刻影响国家民族生存的因素之所在,然后因时而变,进而发扬光大。在今日的形势下,大学尤其应该负起此项责任。目前,日本人掠我文物,抢我资料。他们研究中国历史已超过国人,而国人少有研习者,耻莫大焉!故请求设立文史研究所^[1](第29页)。

1942年学校设立了文科研究所,文学院院长刘赜兼任所长。研究所下设文史学部,部下设史学门(组)和文学门(组)。同时,理科研究所也宣告成立,下设数学、物理、化学和生物4个学部。原有的法科研究所增设了政治学部,下设行政门。工科研究所增设了电机工程学部,下设电力工程门和电信工程门。无论新所的成立还是旧所的专业拓展,都可以说是因时而生、因时而发展。

从研究生的招生上看,为满足应用型紧缺人才的需要,加大了招生的力度。各研究所在招生的方向上,不断地加以拓宽。以1943年招生为例:法科研究所经济学部中的经济政策与经济史门、会计门、财政金融门以及政治学部的行政门、政治理论门和行政法门都进行了招生。文科研究所文史学部中的史学门和文学门也开始招生。工科研究所的土木工程学部(包括结构工程门、水利工程门、水力机械门)、电机工程学部(包括电力工程门、电信工程门)以及理科研究所的理化学部(包括化学门、物理门)也进行了招生。招生的专业之多,是前所未有的,涉及到文、理、工三大科类中的15个门类,其中应用型学科占据多数。

从数量上看,招生规模一直处于上升的趋势,30年代招生9人,40年代招生67人。40年代招生的人员分布情况为:1940年招收研究生4名,分别进入行政门、财政金融门和经济政策与经济史门学习;1941年招收3名研究生,分别进入行政门、电信工程门学习;1942年招收18名研究生,分别进入行政门、财政金融门、经济理论门、文史学部和理化学部学习;1943年招收研究生23名,分别进入行政门、财政金融门、经济理论门、文学门、史学门、政治理论门、物理门、化学门、结构学门、水利学门、电力学门学习;1944年招收9名研究生,分别进入财政金融门、经济理论门、经济政策门、会计门、物理门、化学门、电力学门学习;1945年招收10名研究生,分别进入财政金融门、经济理论门、经济政策门、会计门、史学门、物理门、化学门、结构学门学习。

40年代虽每年招生在数量上存在差异性,但总体规模是大大超过了30年代,一个重要的原因就是为了满足处于危亡中的中华民族对高级人才的急切需要。

三、国外教育对研究生教育的影响

民国时期是中国社会转型的启动和缓慢发展阶段。在这一发展阶段,社会的各个方面都受国外影响,就高等教育来说,国外教育的思想、理念和教育模式深深影响着国民教育,对武汉大学的影响也不例外,其影响主要表现在:

(一)对教育模式的影响

教育模式如何无疑会对培养的人才产生影响,当时中国的研究生教育模式主要受德国和美国的影响,德国模式强调基础理论研究,美国模式注重在研究基础上的应用。当时,武汉大学的研究生教育,虽有德国模式的影响,但更多的是借鉴美国模式。这是因为民国初期,国民多接受的是日本的教育思想,而日本的教育思想则是借鉴德国的,而此时武汉大学的研究生教育仅处于萌芽阶段,故德国模式的影响不是很深。30年代以后,美国在中国的影响日益加深,其教育思想也得到传播,而此时正是武汉大学发展研究生教育的时期,故在研究生教育上更多的吸纳了美国的教育思想。美国模式的主要特点就是将课程教学与科研相结合,这可以从当时的培养过程中感觉到。

当时的研究生都有明确的学习课程的规定,研究生在两年内须得完成课程的学习(包括专业课、跨专业选课以及补修本科课程等)。如工科研究所水利工程门在1936年为研究生两年设置的课程有:第一年第一学期的课程有高等水利工程、水工设计(I)、德文或法文、高等数学。第一年第二学期的课程有:防洪工程、水力发电、水工设计(II)。第二年第一学期的课程有:近代水利工程之研究、水工设计(III)。第二年第二学期的课程有:水躍及回水(Hydraulic Jump and Back wear Curves)、水工设计(IV)(水电工程设计)。可见,研究生的课程开设是相当规范的,并必不可少。

除了必要的课程学习,开展研究也是其中一个重要环节。当时规定研究生得在教授的指导下进行认真的读书、研习,得定期向指导教师汇报研究状况,指导教师得认真进行评阅。如1940年招收的经济政策与经济史门的余长河、文浩然,财政金融门的刘涤源、黄仲熊,行政门的王名扬,他们都曾定期向指导教师交纳过读书报告。1940年12月底,他们向指导教师交纳了第一次读书报告。余长河的报告为:(1)《现代经济学之新趋势》,约20000字;(2)《德国的劳动政策》,约95000千字。杨端六、刘秉麟、陶因三教授对其报告进行了评阅。文浩然的报告是:《The Theories of Economics planning》,英文稿约120000字。刘秉麟、杨端六二位教授对其报告进行了评阅。刘涤源的报告是:《通货膨胀与战时财政》,约20000字,当时已在东方杂志上发表。杨端六、刘秉麟二位教授对其报告进行了评阅。黄仲熊的报告是:《Beport on Bagehot's Lombard street》,英文稿,约30000字。杨端六教授对其论文进行了评阅。王名扬的报告是:《On Administrative law》,英文稿,约30000字,楼邦彦教授对其论文进行了评阅。1941年3月底,上述研究生向指导教师上交了第二次读书报告。1941年6月底,他们又向指导教师上交了第三次读书报告^[1](第35-36页)。

(二)对教育思想的影响

近代以来,在学习西方的热潮中,不少人到海外求学,到日本、欧洲、美国学习,学成以后回国,这就不可避免地将国外的教育思想带入了国内。武汉大学也不例外,当时有国外学习背景的几位校长王世杰、王星拱、周鲠生等的教育理念,都有明显的国外教育思想的痕迹。

王世杰1929年任武汉大学校长。在谈到大学教育的目的时,他说:“在大学教育的计划上,人格的训练纵不能较重于知识的灌输,至少,也应该与知识灌输占同等的地位”,“不幸中国的大学,对于人格的训练,均不甚注重。所以学校造出的人才,仍然不能负社会改造的任务”,今后“应该把高尚人格的训练和高深知识的灌输一样的看作本校教育努力的目标”^①。这就吸收了英美大学的教育理念。因为当时日、德、法等国都侧重对学生的智育训练,目的是把学生培养成一种学者;而英美的大学是要通过教育,养成学生健全的人格,把学生培养成一个“上等人”。

王星拱1933年接替王世杰任国立武汉大学校长。他先后在武大工作17年,提出过许多有见地的主张。他说:“大学应当探研高深的理论”,“我们需要一种为理论而理论的知识”,“理论和应用有错综的关系。我们固然不能漠视应用,但我们也不能为应用而抛弃理论。这种理论方面的探求,是大学所应当去做的。所以大学不应当只在教学上下工夫,还得要在研究上去努力。”^[2](第154,156页)从王星拱的大学理念来看,倒是更多地接受了日、德、法等国的教育思想,尤其是德国的教育思想,因为近代德国的大学非常强调大学的研究功能。

周鲠生先后在日本、英国、法国等国留学，又赴美国讲过学，1946年任国立武汉大学校长。从他的办学主张中，明显地感觉到德、法等国教育思想的影响。例如，在大学教育的培养模式上，周鲠生更强调教育的基础理论功能。战乱的年代，国家似乎更注重应用型人才的开发，不少人主张学校应培养更多的实用型人才，针对这一观点，周鲠生说：“过去几年，政府似乎是倾向于前一种方针，比如留学生的派送，只是一味的偏重实用人才。就学科说，政府的政策亦在尽量提倡实科，压缩文科。在政府方面，因为需要技术，走这条路也许是不得已，但是在学术教育的立场上说，这实在是不妥当的。……武大今后的政策，对于理论尚要多注意”^[1]（第205页）。在大学培养什么样的人才上，他强调，既要培育人才又要注重学术研究，要将“造人”与“出品”相结合。所谓“造人”就是培养人才，所谓“出品”就是发表学术研究成果。他认为大学的教师不光要教书、培育人才，还要注重学术研究，要将二者有机地结合。把“造人”与“出品”截然分开是不妥当的，“大学的研究所如要名副其实，必须表现有研究的成绩，必须有价值的‘出品’”。他多次呼吁：“在校内造成研究的空气，在‘出品’工作上有学术价值的贡献，是今后大家努力的目标”^②。

三位校长虽在治校理念上各有不同之出，但受国外教育思想的影响是共同的，并体现在了研究生的培养之上，前面已提到的培养模式就是他们思想的具体化。

注 释：

① 参见《国立武汉大学周刊》，1929年6月17日。

② 参见《国立武汉大学周刊》，1947年4月1日。

[参 考 文 献]

[1] 周叶中、涂上飙：《武汉大学研究生教育发展史》，武汉：武汉大学出版社2006年版。

[2] 徐正榜、陈协强：《名人名师武汉大学演讲录》，武汉：武汉大学出版社2003年版。

（责任编辑 涂文迁）

Study on Features of Postgraduate Education at Wuhan University During Republic of China

Tu Shangbiao

(Development Planning and Academic Subject Construction Office, Wuhan University, Wuhan 430072, Hubei, China)

Abstract: This paper identifies three major features of postgraduate education at Wuhan University during Republic of China. Firstly, postgraduate education at that time demonstrated obvious maturity, which was characterized by the standardization of postgraduate enrollment, systematization of cultivation and institutionalization of academic degree conferment. Secondly, postgraduate education showed its conformity with the times, which satisfied the need of applied talents for the country and resulted in general enrollment in the fields of economy and engineering. Finally, postgraduate education was greatly influenced by foreign education in the aspects of educational modes and educational thinking.

Key words: Republic of China; postgraduate; education; features